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說明書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人士的意見。



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727,538,000 股股份 (包括 693,913,000 股新股和 33,625,000 股銷售股份，視乎超額配售權的行使情況而定)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654,784,000 股股份 (包括 621,159,000 股新股和 33,625,000 股銷售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的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72,754,000 股股份 (可予調整)

最高發售價： 每股香港發售股份 2.90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4%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每股 0.0000001 美元

股份代號： 2222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保薦人

(按字母順序排列)

Goldman Sachs 高盛

HSBC 滙豐

聯席牽頭經辦人

Goldman Sachs 高盛

HSBC 滙豐

**交銀國際
BOCOM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說明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招股說明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這些內容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說明書的副本連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及備查文件」一段所述文件，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招股說明書或任何其他上述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本招股說明書「風險因素」一節載有投資股份前 閣下應考慮的若干風險因素。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基礎發售售股股東及我們預期將於定價日議定發售價。定價日預期將為2010年5月13日當日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10年5月17日。發售價將不會超過2.90港元，目前預期亦不會低於2.03港元。如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因任何理由而未能在2010年5月17日之前議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經我們同意，以及在基礎發售售股股東的同意下，可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限期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將根據全球發售即將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性發售價範圍調至低於本招股說明書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公告最遲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限期當日上午在《南華早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nvc-lighting.com.cn 刊登。相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

如於我們的發售股份在香港聯交所開始交易當日上午八時正前出現某些理由，則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可以終止香港包銷商在《香港包銷協議》下的責任。相關終止理由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說明書「包銷」一節。

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因此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為美籍人士的利益而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發售股份可根據《144A規則》或其他豁免按《美國證券法》登記的情況下於美國向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的《規例S》於美國境外地區提呈發售、出售或交付。

2010年5月7日